

檀道鸾《论文章》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考辨

余历雄

对照《世说新语》刘注引《续晋阳秋》与《文选集注》引《论文章》中的文字，前者对汉晋诗歌发展与流变之表述，显然较后者完整。本文推断，前者是檀氏的“定本”而后者是“初稿”，故刘注选择前者而不取后者。本文根据今存李充佚文、南朝诗文评论、唐初《晋书》及程千帆先生的理校观点，论证李充并非两晋之际的玄言诗人，《论文章》“李充尤盛”之说亦不可据。

—

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篇曰：“简文称许掾云：‘玄度五言诗，可谓妙绝时人。’”刘孝标注引檀道鸾《续晋阳秋》曰：

自司马相如、王褒、杨雄诸贤世尚赋颂，皆体则《诗》《骚》，傍综百家之言，及至建安而诗章大盛。逮乎西朝之末，潘、陆之徒，虽时有质文，而宗归不异也。正始中，王弼、何晏好《庄》《老》玄胜之谈，而世遂贵焉。至过江，佛理尤盛，故郭璞五言始会合道家之言而韵之。询及太原孙绰转相祖尚，又加以三世之辞，而《诗》《骚》之体尽矣。询、绰并为一时文宗，自此作者悉体之，至义熙中，谢混始改。^[1]

檀道鸾，字万安，生卒年不详，南朝宋时的文人、史学家。本传附见《南史·檀超传》。檀氏这段文字，叙述汉晋诗歌的发展与时代风气之影响，颇为详悉。历来研究者多本于此说而申论之。檀氏的生活年代上距晋世未远，他对两晋诗歌发展之概括大抵有据，然“至过江，佛理尤盛，故郭璞五言始会合道家之言而韵之”句，则引发了关于两晋之际诗歌发展之争议。

关于檀氏《续晋阳秋》中的“至过江，佛理尤盛”一语，余嘉锡先生笺疏曰：

各本“至过江，佛理尤盛”。《文选集注》六十二公孙罗引檀氏《论文章》作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。又案：《宋书·谢灵运传》论曰：“在晋中兴，玄风独扇。”《文心雕龙·明诗》篇曰：“江左篇制，溺乎玄风。”《诗品》序曰：“永嘉贵黄、老，尚虚谈，爰及江左，微波尚传。”三家之言皆源于檀氏。重规叠矩，并为一谈，不闻有佛理之说。检寻《广弘明集》，支遁始有赞佛咏怀诸诗，慧远遂撰《念佛三昧》之集。虽在典午之世，却非过江之初。且系释家之外篇，无与诗人之比兴。檀氏安得援此一端，概之当世乎？况下文云“郭璞始合道家之言而韵之”，若必如今本，是谓景纯合佛理于道家也。郭氏之诗以《游仙》为最著，今存者十馀首。道家之言固有之，未尝一字及于佛理也。檀氏安得发此虚言，无的放矢乎？此必原本残阙，宋人肆臆妄填，乖谬不通，所宜亟为改正者矣。

……若谓景纯之诗，为合佛理与道家而韵之，则不独《游仙》诸篇，无一字出于梵典，即赠温峤、潘尼诸诗（亦见《类聚》及《古诗纪》），亦无片语涉及金仙也。^[2]

余氏之辨证主要在于考察两晋玄言诗、郭璞诗歌与佛理之关系。余氏发觉《续晋阳秋》所述与史实有不符之处，遂引群书以辨“虚言”所由。余氏的长文笺疏对郭璞诗歌“未尝一字及于佛理”，“无一字出于梵典”之辨析是翔实有据的。但檀氏此段文字中的“虚言”，是否即“原本残阙”而经

宋人“肆臆妄填”呢？

《隋书·经籍志二》古史类著录檀道鸾《续晋阳秋》二十卷。《旧唐书·经籍志上》、《新唐书·艺文志二》亦著录为二十卷。^[3]可知其书唐宋时尚存。《文选》卷五十沈约《宋书谢灵运传论》李善注引《续晋阳秋》独缺“至过江佛理尤盛，故郭璞五言始会合道家之言而韵之”二句，此或余氏“此必原本残阙”之定谳所据。试观李善注文，乃循“依句而注”凡例，《续晋阳秋》文字散见于《宋书谢灵运传论》诸句之下，非若《世说新语》刘注之范式；《宋书谢灵运传论》文中亦未言及“佛理”或“郭璞”者，颇疑此即李善注独缺“二句”之故。王应麟《困学纪闻》卷十三《考史》引《续晋阳秋》有“至过江佛理尤盛”句。王氏引文虽有省略，但仍可证明《世说新语》刘注引檀氏文字原无“残阙”，亦无宋人“肆臆妄填”之疑迹。

余嘉锡先生又见《文选集注》卷六十二公孙罗注引檀道鸾《论文章》，认为颇能解决郭璞诗歌“不闻有佛理之说”的难题，遂“亟为改正”之，乃据《论文章》改《续晋阳秋》“至过江，佛理尤盛”句为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。公孙罗注引《论文章》之文字，目前仅见于残本唐钞《文选集注》。今录其全文如下：

自王褒、杨雄诸贤尚赋颂，皆体则《诗》《骚》，傍综百家之言。及至建安而诗章大备。
逮至西朝之末，潘、陆之徒，虽复时有质文，而宗归一也。正始中，王弼、何晏尚《老》《庄》
玄胜之谈，世遂贵焉。至江左李充尤盛，故郭璞五言诗始会合道家之言而韵之。爰及孙
兴公转相祖尚，又加以释氏三世之辞，而《诗》《骚》之体尽矣。至义熙，谢混改焉。^[4]

对照上述文字，《续晋阳秋》对汉晋诗歌发展与流变之表述显然较《论文章》完整，如后者论述西汉文章略去了司马相如，论述东晋诗歌略去了许询，概括东晋文学总体趋势略去了“询、绰并为一时文宗，自此作者悉体之”句等。^[5]其馀则大抵同。

刘孝标注(462—521)与阮孝绪(479—536)是南朝齐、梁人，上距檀道鸾之世仅十数载。《世说新语》刘注引《续晋阳秋》七十馀次，而未引《论文章》，《隋书·经籍志》亦未著录《论文章》，可知其书于阮氏撰《七录》时已鲜有流传。前修未密，后出转精。本文推断，《论文章》中的文字是“初稿”，而《续晋阳秋》中的文字是“定本”，意即：檀氏《论文章》原为研论汉晋文章之作，又撰《续晋阳秋》以“续”孙盛《晋阳秋》，后者初具规模后又对前书加以补充完善，将它纳入后者，即目前所见刘注引的文字。于是《论文章》渐渐地被后者取代了。如果这个推断成立的话，则说明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句只是檀氏的初步构想，经过反复思考后，修改成“至过江佛理尤盛”，遂为后世文史学家广泛征引。诸家书目中也只著录后者而忽略了前书。《文选集注》编写者或偶见其“初稿”而录存之，然其书湮淹已久，学界寡闻，至余氏笺疏征引，遂有文献问题之争议。论者对余氏笺疏的商榷是：一、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句之纳入过嫌突兀，史籍上也无任何记载可证李充是两晋之际重要的玄言诗人。二、李充生于西晋后期，时郭璞已“潜结姻昵及交游数十家，欲避地江南”^[6]。三、郭璞卒于明帝太宁二年(324)，时李充尚未知名。今以“李充尤盛”在前而“郭璞韵之”在后，则不免“乖谬不通”之讥矣。这些都是有待解决的问题。

二

程千帆先生《文论十笺》上辑《南北文学不同论》笺引《续晋阳秋》，按语曰：

“至过江，佛理尤盛”七字原误在“故郭璞五言始会合道家之言而韵之”十五字之前，
今据文义乙正。^[7]

程先生所云“据文义乙正”即是古书校勘中“上下两句误倒”的例子，属校勘学中的“理校”。以下对乙正后的文句略作辨析。首先，“故郭璞五言始会合道家之言而韵之”句紧接“世遂贵焉”句后，准确地说明了郭璞诗歌“举其灵变”，尝试改变永嘉以来“淡乎寡味”的诗风，也不存在郭璞诗歌关涉佛理的问题。其次，“至过江，佛理尤盛”句后接着论述许询、孙绰玄言诗，符合东晋清谈与诗歌

的历史实际，二人诗歌“加以三世之辞”，时辈诗文也“闻有佛理之说”，故与汉魏以来的《诗》《骚》之体自是面貌全非了。经乙正后，这段文字的文义也就豁然贯通了。程先生的观点虽缺乏文献依据，但其疏通文义一无障碍，这是“理校”的高明之处。余先生的笺疏虽有文献依据，但不能圆满解决问题，诚是美中不足。虽然如此，学界或仍沿用《续晋阳秋》之旧文，或倾向于余先生的说法，程先生的理校观点似未引起足够的重视。^[8]

前文廓清了郭璞诗歌与“佛理尤盛”的文献争议，但仍可提出一个假设，即：是否能将《论文章》二句文字“乙正”为“故郭璞五言始会合道家之言而韵之。至江左李充尤盛”呢？本文认为，此举虽克服了郭璞与李充的行年问题，但却未能展示佛理的介入对东晋诗歌所起的重要作用，也无法论证李充如何对许、孙诗歌的“三世之辞”产生影响。较为重要的是：李充是否具备了“尤盛”的条件呢？《世说新语笺疏》曰：“李充者，元帝时人，正当渡江之始。”《晋书》李充本传“言有《释庄论》上下二篇。《御览》五百九十七引充《起居诫》，自言家奉道法，知其好道家之言”，“《初学记》十八引充《送许从诗》曰：‘来若讯风欢，逝如归云征。离合理之常，聚散安足惊。’颇得老、庄之旨。”^[9]曹道衡、沈玉成先生《南北朝文学史》第二章第一节《玄言和山水》与《中古文学史料丛考·两晋》“李充好玄谈”条，悉据余嘉锡笺疏，认同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之说。^[10]张伯伟先生《玄言诗与佛教》据余先生笺疏曰：“李充的作品，尤多玄言。李充有《释庄论》二篇。”又引李充《学箴序》、《玄宗赋》佚句云：“可知其偏好老、庄玄言。”^[11]

本文认为，以上诸家提供的零散材料，实际上亦未能论证其说。其一，《晋书·李充传》云：“于时典籍混乱，充删除烦重，以类相从，分作四部，甚有条贯，秘阁以为永制。”“充注《尚书》及《周易旨》六篇、《释庄论》上下二篇”等。《隋书·经籍志一》著录李充注《论语》十卷、《论语释》一卷。可知李充是在整理四部书籍的背景下注释儒、道经典，并非偏好道家玄言之故。其二，《晋书》本传云，李充“幼好刑名之学，深抑虚浮之士，尝著《学箴》”云。李充自言家奉道法，即指“刑名之学”，其《翰林论》中备至推崇“研核名理”的“嵇康之论”，亦是本于“道法”的家学渊源，此与西晋诸家“达庄”的虚浮之谈迥异，实不可同论。^[12]其三，《世说新语》本条所记的是许询五言诗“妙绝时人”，《续晋阳秋》称誉的是“询、绰并为一时文宗”。李充、许询、孙绰是同时代的人，如果李充玄言诗“尤盛”乃至许、孙“转相祖尚”的话，简文帝赞誉的“妙绝”诗人就应是李充，而“一时文宗”也非李充莫属。其实李充并不具备这样的条件。故刘孝标注引《续晋阳秋》的“佛理”之说，不取《论文章》的“李充尤盛”，是很正确的。

《晋书》本传载，李充著有“诗赋表颂等杂文二百四十首，行于世”。可知李充诗文著作颇丰，然今多已亡佚，无从详考。严可均《全晋文》卷五十三辑存李充佚文残句十五篇，逯钦立《晋诗》卷十一辑存三首，完整者仅《嘲友人》一首。即以《嘲友人》诗而言，五言二十句，为拟作征夫词。征夫思妇是汉魏以来常见的文学主题，至西晋乐府诗中仍不乏拟作，东晋文士则鲜少涉此，李充此篇不受玄言熏染，堪称独到。《嘲友人》诗辑自《玉台新咏》卷三。徐陵《序》曰：入选此集者，均属“无怡神于暇景，惟属意于新诗。庶得代彼董苏，微蠲愁疾”之作。可见南朝梁、陈时人已经意识到李充诗歌与东晋玄言诗风大有不同。李充《七月七日诗》，今存五言十句，乃叙牛郎织女之常谈，此虽不足以见诗人风致，然亦无涉玄言。

《隋书·经籍志四》著录《李充集》二十二卷（注：梁十五卷，录一卷）、《翰林论》三卷（注：梁五十四卷）等。可知李充文集流传于世，南朝梁时犹存，檀、沈、刘、钟诸人当能寓目其书，但《续晋阳秋》、《宋书谢灵运传论》、《文心雕龙》诸篇，皆无片语关涉李充诗歌。钟嵘《诗品》品评前代诗人，卷下有王济、杜预、孙绰、许询等人，倘若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之说可信，《诗品》自当评选李充为“玄言诗首”，但是钟嵘始终未许李充为玄言诗人。《晋书·王羲之传》云：“孙绰、李充、许询、支遁等皆以文义冠世，并筑室东土，与羲之同好。尝与同志宴集于会稽山阴之兰亭，羲之自为之序以申

其志。”许、孙、支、王等均为著名的玄言诗人，但却未见诸人将李充引为玄言“同志”，兰亭集会与诗集中亦无李充之名。刘勰、钟嵘均排斥两晋玄言诗，但未将李充视为排斥的对象，《诗品》中还多处称引李充《翰林论》的诗学观点以加强自身的论证。诸此情况皆与“李充尤盛”之说相悖。

黄侃先生《文心雕龙札记·序志》篇“宏范翰林”条云：“观其所取，盖以沉思翰藻为贵者，故极推孔、陆而立名曰《翰林》。”我们不妨从《翰林论》的佚文中探讨其所体现的“沉思翰藻”的诗学观点。其一曰：“潘安仁之为文也，犹翔禽之羽毛，衣被之绡縠。”^[13]《诗品》卷上评潘岳诗即引此说，以证“潘才如江”，“潘诗烂若舒锦，无处不佳”。其二曰：“景纯善于遥寄，缀文之士，皆同宗之。”^[14]《诗品》卷中评郭璞诗云：“宪章潘岳，文体相辉”，“故称中兴第一。《翰林》以为诗首。”“诗首”之说今已不详，据“善于遥寄”之语推之，盖指郭璞游仙之作，故钟嵘采为“中兴第一”的例证。钟嵘对潘岳、郭璞诗歌的评价颇高，从《诗品》两处征引《翰林论》可证，李充的诗学观点与钟嵘“干之以风力，润之以丹彩”的审美观念是相当一致的。其三曰：“应休琏五言诗百数十篇，以风规治道，盖有诗人之旨焉。”^[15]所谓“风规治道”即指儒家的诗学传统，李充对应璩的“诗人之旨”有独到的体会，此与《诗》《骚》之体尽矣”的玄言诗风，亦是大相径庭。

综上所论，虽然有关李充研究的材料十分有限，但就今存的相关文献加以考辨，仍可得知李充并非两晋之际的玄言诗人，其诗歌成就不显，未能像许询、孙绰那样“并为一时文宗”，也未能像郭璞、谢混那样在两晋诗歌史上发挥重大的影响。程千帆先生“乙正”《续晋阳秋》文字的理校观点，疏通了文献中的关键处，为相关课题的研究推进了一大步。虽然檀氏《论文章》是传世的唐钞文献，但“至江左李充尤盛”一语与历史事实多有不符，不可为据。

注释：

- [1]详见《世说新语汇校集注》，[南朝宋]刘义撰、[南朝梁]刘孝标注、朱铸禹汇校集注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，第235页。
- [2]详见《世说新语笺疏》（修订本）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，第264—265页。
- [3]厉雄按，《旧唐书》著录为檀道鸾《晋阳秋》，《新唐书》著录为檀道鸾《晋春秋》，书名皆缺“续”字，盖是传抄之误。
- [4]详见《唐钞文选集注汇存》卷六十二江淹《杂体诗》之《许征君询》自序注引，周勋初师主编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，第1册，第761页。
- [5]厉雄按，本条文字为注江淹《许征君询》诗，《文选集注》编写者选择“略去了许询”的《论文章》，而不取《续晋阳秋》，颇是耐人寻味。我们也不排除这可能是编写者的疏忽，虽然这只是臆测之说。本文较为关注的是二者之间的文本关系。
- [6]详见《晋书》卷七十二《郭璞传》与《世说新语·术解》篇诸条及注文。
- [7]收入《程千帆全集》第六卷，河北教育出版社，2000年，第99页。
- [8]周勋初师《郭璞诗为晋“中兴第一”说辨析》（收入《周勋初文集》第三册《文史知新》，江苏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）一文的论证中，引用程先生的观点疏通南朝诸家对郭璞诗歌的评价。此说甚是。
- [9]详见《世说新语笺疏》，第265页。笺疏又曰：“《文选》注二十一及五十九各引《武功歌》二句，皆颂扬功德之泛语。”“《选》注二十八引充《九曲歌》曰：‘肥骨销灭随尘去’，亦似有刍狗万物之意。”
- [10]厉雄按，检阅胡克家本《文选》李善注引《武功歌》、《九曲歌》等，作者皆题“李尤”。充、尤二字，盖是形近而误，疑余氏所据或为误本。李尤，字伯仁，《后汉书·文苑传》有传。逯钦立《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》之《汉诗》卷五辑有李尤《武功歌》、《九曲歌》若干残句。
- [11]详见曹道衡、沈玉成《南北朝文学史》，人民文学出版社，1991年，第30页；《中古文学史料丛考》，中华书局，2003年，第196—198页。
- [12]详见张伯伟《玄言诗与佛教》，收入《禅与诗学》，浙江人民出版社，1992年，第147页。张伯伟《钟嵘诗品研究》（南京大学出版社，1999年，第67页）亦据《世说新语笺疏》“李充尤盛”之说。
- [13]关于魏晋论宗的“名法”与“达庄”之别，详见刘永济《十四朝文学要略》卷二第九节《魏晋之际论著文之盛况》（黑龙江人民出版社，1984年）之辨析。
- [14]详见《全晋文》卷五十三李充《翰林论》。
- [15]详见《太平广记》卷十三《郭璞》引李弘范《翰林明道论》。
- [16]详见《文选》卷二十一应璩《百一诗》李善注引李充《翰林论》。